

长丰县“源网荷储”一体化一分布式光伏项目（广银铝业光伏项目）EPC 总承包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项目名称：长丰县“源网荷储”一体化一分布式光伏项目（广银铝业光伏项目）EPC 总承包项目

1.2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合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3 批文名称及编号：合肥市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2404-340121-04-01-575401

1.4 招标人：安徽皖能光伏农业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1.5 项目业主：安徽皖能光伏农业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1.6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7 项目出资比例：100%

1.8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长丰县“源网荷储”一体化一分布式光伏项目（广银铝业光伏项目）EPC 总承包项目

2.2 招标项目编号：2024AFFGZ00897

2.3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

2.4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2024AFFGZ00897

2.5 建设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下塘工业园安徽广银铝业有限公司园区内

2.6 建设规模：本项目利用厂区内五块空地（总面积约 17826 m²）新建建设停车场和钢结构车棚、料棚（含停车场、料场地质勘探、基础部分、地面部分、标识、充电桩等工程建设施工），并在车棚和料场顶部建设 BIPV 光伏发电系统，

总容量约 3.9237MWp（直流侧），本站建成后就地逆变至 380V 后，分 10 个低压并网点并入原厂区 380V 线路项目，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并网（最终以国网接入系统审查意见为准）。

2.7 合同估算价：1750 万元

2.8 计划工期：招标人开工令发出后 90 个日历天内竣工

2.9 招标范围：本项目采用 EPC 总承包模式，承包人负责但不限于建设项目的勘察、设计、设备材料采购、施工、验收、试运行等，对建设项目质量、安全、造价和进度负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可研优化及办理有关申请、备案、电力接入方案申请及批复、用电增容（如需）等相关手续办理、规划调整；

（2）工程勘察设计（包括光伏车棚、光伏料棚、车棚和料场基础、地面工程、光伏阵列安装基础至并网点的全部工程勘察、设计），并负责通过发包人和国网公司等相关审查；

（3）设备材料采购及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车棚、料棚、光伏组件、逆变器、支架、电缆、配电设备及相关附属设施、视频监控系统等；

（4）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安装、协调、临时用地、试验、施工过程中协调及手续办理、施工现场协调工作、绿化移栽等；

（5）负责本项目通过业主及相关部门验收；

（6）安全工器具、备品备件、质保期服务及技术售后服务等；

（7）建设完成后，对车棚、料棚进行荷载鉴定（需满足国家规定）。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包含但不限于以上所列工作，并网所需所有物资及工作均属于承包人工作范围，承包人负责上述工作且承担因完成上述工作所产生的各项费用，具体范围详见技术规范书。

2.10 项目类别：工程总承包

2.11 质量标准：合格；满足国家及行业施工验收规范标准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要求。

2.12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依法设立并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如下条件：

3.1.1 投标人资质要求：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1）工程设计资质（以下两项须同时具备或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①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2）施工资质（以下三项须同时具备，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①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②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③《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其中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均为五级及以上。

3.1.2 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要求：

（1）项目经理要求：拟委任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且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2）设计负责人要求：/

（3）施工负责人要求：拟委任施工负责人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且目前不存在担任项目负责人岗位项目或虽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负责人岗位，但承诺在本项目中标后合同签订前能够从其他项目变更至本项目并全面履约。

（4）项目经理与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如为同一人，则须同时满足上述条件。

3.1.3 投标人业绩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具有一项单个合同中安装总容量不少于 2.7MW 光伏电站工程总承包业绩，（注：①业绩须为已完工业绩；②工程总承包业绩是指业绩中包含设计、采

购、施工或设计、施工等内容；③如为联合体投标，业绩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即可）。

3.1.4 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业绩要求：/

3.1.5 财务要求：/

3.1.6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的；或被记不良行为记录（以公布日期为准），但同时符合下列情形的：

- （1）开标日前（含当日）6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0分的；
- （2）开标日前（含当日）12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5分的；
- （3）开标日前（含当日）18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0分的；
- （4）开标日前（含当日）24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5分的。

3.1.7 本招标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成员总数不超过4家；（2）联合体牵头单位须为具有第3.1.1条中设计资质第①项的单位或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的单位或具有施工资质第①项的单位，联合体成员单位须具备第3.1.1条中要求的其他的设计、施工资质；（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由联合体牵头单位办理投标事宜、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除招标文件要求需各成员盖章外，其他需签章或盖章处仅牵头人签章或盖章即可。（4）投标人不能既参加联合体又以其独家名义对该招标项目投标或参与不同联合体进行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均无效。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第1.4.4项规定的情形。

3.3 其他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04月30日至2024年05月22日11:00。

4.2 获取方式：

- （1）本招标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 （2）潜在投标人可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以下简

称“电子服务系统”)查阅招标文件,如参与投标,则须在本条第 4.1 款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9:00-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4009980000。项目咨询请拨打电话:13856908747。

4.3 招标文件价格:0 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05 月 22 日 11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 资格审查方式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7.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采用 综合评估法(三阶段),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8.1 开标时间:2024 年 05 月 22 日 11 时 00 分。

8.2 开标地点:

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要素交易市场 A 区(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叉口)2 楼 2 号开标室。

本招标项目采用“云上开标大厅”方式开标。

9. 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9.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

9.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9.3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 11.1 和 11.2。

10.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

11. 联系方式

11.1 招标人

招 标 人：安徽皖能光伏农业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朱巷镇代集路和振兴路交口东北角老烟草公司办公楼

邮 编：231131

联 系 人：童经理

电 话：18096697174

11.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合作化南路 27 号

邮 编：230031

联 系 人：曹工

电 话：13856908747

11.3 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400 998 0000

11.4 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0551-12345

11.5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

电 话：0551-66223530

12. 其他事项说明

12.1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12.2 有任何疑问或问题，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30，节假日休息）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联系。

13. 投标保证金账户

标段简称:1 标段

中心徽商

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023701021001095993250686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中国银行

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75251457237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合肥庐阳支行